

## 推广应用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这些问题值得关注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公安部、国家网信办等6部门23日联合对外发布《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管理办法》，进一步依法规范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的运行，鼓励有关部门、行业和互联网平台推广应用公共服务。

推广应用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能否更好保护你个人信息安全？将给生活带来哪些改变？

## 为何要推广？

前脚在网上实名注册账号，后脚各种推销电话接踵而至，张口就能叫出你的名字……互联网时代的个人信息保护，已经成为各界高度关注的问题。

对此，我国近年来组织建设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平台，由公安部负责实施，联合国家网信办等部门推广应用，在满足线上认证个人身份需求的同时，更好保护公民个人信息安全。

根据管理办法，持有有效法定身份证件的自然，可以自愿向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平台申领网号、网证。在互联网服务中需要登记、核验用户真实身份信息的，可以使用网号、网证依法进行登记、核验。

简单来说，网号是由字母和数字组成，不含明文身份信息的网络身份符号，网证是承载网号及自然人非明文身份信息的网络身份认证凭证。

打个比方，平台如同一个由国家管理的个人信息“仓库”，里面的每个“储藏间”中存放着你我的身份信息。网号是“储藏间”的“门牌号”，网证是你手中的“IC门禁卡”。我们在网上认证身份时，只需向对方报上“门牌号”，由国家“仓库”来验证“IC门禁卡”并反馈核验结果。

清华大学教授郑方表示，通过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核验身份，可以

减少互联网平台等收集姓名、身份证件号码、人脸等信息。通过匿名化技术保护公民身份信息数据，实现公民身份信息的“可用但不可见”。

## 将带来哪些改变？

“不用带实体身份证，无需反复输入证件号码，更不怕身份信息被截留，随用随走。”在山东泰安政务服务大厅，李先生在自助终端屏幕上点击“国家网络身份认证”按钮，很快完成身份认证。

据介绍，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自2023年6月27日上线，已在主要互联网平台和政务服务、教育考试、文化旅游、医疗卫生、邮政寄递、交通出行等行业领域开展了试点应用。

在互联网领域，已有多个大型互联网平台接入公共服务平台，用户可通过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平台进行账号实名认证、异常账号二次身份核验、跨平台跨应用“一键登录”等。

“即将于5月24日举行的2025年上半年计算机软件资格考试，七成以上报考人员通过国家网络身份认证App进行了线上身份认证。”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考务处副处长将华锋表示，这样既加强了对考生个人信息的保护，也提升了防范替考、作弊等安全风险的能力和水平。

此次出台的《管理办法》明确，鼓励有关主管部门、重点行业按照自愿原则推广应用网号、网证。鼓励互联网平台按照自愿原则接入公共服务，用以支持用户使用网号、网证登记、核验用户真实身份。

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相关工作人员表示，公安部将联合有关部门加大宣传引导和推广力度，聚焦保护个人信息安全、便利群众生产生活、助力企业降本增效等方面，拓展更多应用场景，切实发挥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

务的作用。

“有关部门要梳理总结试点应用经验做法，修订完善实名管理、身份认证相关政策。”郑方建议，为推广应用权威、安全、便捷的匿名化网络身份认证服务营造政策环境，为企业松绑，为用户减少不必要的信息采集、留存。

## 公共服务平台的安全性如何？

事关个人信息，“安全”是头等大事。管理办法明确要求，公共服务平台应当加强网络运行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建立并落实安全管理制度与技术防护措施，完善监督制度，有效保护网络运行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权益。

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相关工作人员表示，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平台建立了完善的安全防护体系，对数据进行分级分类，开展全生命周期安全保护和监测审计，及时修复安全风险和漏洞，能够有效保护数据安全。

使用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我们需要提供哪些信息？

公安部第一研究所研究员于锐介绍，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按“最小化获取”原则，仅采集网络身份认证所必须的信息，不会收集、留存用户的位置信息和应用平台业务等信息。

使用公共服务平台核验身份，互联网平台会获得哪些信息？

“在信息提供方面，平台坚持‘最小化提供’原则。”于锐介绍，互联网平台需要依法核验用户真实身份信息，但无需留存用户法定身份证件信息的位置，公共服务平台仅提供用户身份核验结果。

《管理办法》同时明确，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互联网平台确需获取、留存用户法定身份证件信息的，经用户授权或者单独同意，公共服务平台应当按照最小化原则提供。

在未成年人保护方面，管理办法规定，不满十四周岁的自然人申领网号、网证的，应当取得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同意，并由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代为申领。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自然人申领网号、网证的，应当在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的监护下申领。

“民法典规定，不满八周岁的未成年人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相关工作人员表示，为此国家网络身份认证不对八周岁以下未成年人提供服务。

## 必须“持证”才能上网吗？

“网号、网证本质上是一种身份认证服务，并不是法律意义上的证件。”于锐说，管理办法强调了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的“自愿使用”原则，充分保障广大网民自愿选择和使用的权利。

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相关工作人员表示，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旨在提供一种安全、便捷、权威、高效的身份认证方式，仅在用户需要进行身份认证的场景使用，并非所有活动均需使用。

《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互联网平台应当保障通过其他方式登记、核验真实身份的用户，与使用网号、网证的用户享有同等服务。

记者在“国家博物馆”预约参观微信小程序中看到，实名认证页面下同时提供了“微信认证”和“国家网络身份认证”的选项。选择“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后，页面会提示“将跳转至国家网络身份认证App”。

“根据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等上位法规定，管理办法充分体现了用户自愿使用网号、网证的原则。”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相关工作人员表示，推广应用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不会影响群众正常使用互联网服务。

(新华社北京5月23日电)

## 文明花开满庭芳 十年蝶变幸福城

(上接第一版)

《人民楷模都贵玛》《国家孩子》《大榆树下》等兼具民族特色与时代精神的文艺精品广受好评，文化滋养工程赓续精神血脉，带动传统文化焕发新生机。“我们的节日”系列活动覆盖城乡社区，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活动吸引超50万人次参与，非遗技艺从博物馆走进百姓生活。

十年风雨兼程，美德之花开遍大地，文明从“盆景”变“风景”，从“风景”成“风尚”。乌兰察布正以文明为帆，行动为桨，乘风破浪，向着更高水平的文明城市迈进。

## 匠心筑城：彰显文明硬实力

宜居之城，细节见真章！十年来，乌兰察布聚焦民生痛点，统筹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整治与惠民工程，让城市既有“面子”更有“里子”，既有“颜值”更有“温度”。

站在集宁区通州社区连馨苑小区：青砖步道蜿蜒在绿茵间，健身器材旁老人悠然打着太极。难以想象这里曾是墙体开裂、污水横流的问题小区”。为解决老旧小区短板问题，乌兰察布以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为根本，坚持“三问于民”改造机制(改造前问需于民、改造中问计于民、改造后问效于民)，深入实施人居环境改善工程。市区两级220多个机关企事业单位包联560多个小区和单体楼，实施“一区一策”改造，从路面硬化、屋顶防水到管网改造、美化绿化，从增设健身设施、推广垃圾分类到开设“四点半课堂”、打造为老服务中心，从推进文化、医疗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到完善“15分钟便民生活圈”，各级机关企事业单位十年如一日，累计投入资金数十亿元，老旧小区实现了华丽转身。

在集宁区前进路街道为民社区，72岁的李淑芬指着“四点半课堂”感慨道：“孙子放学有志愿者照看，楼下车棚装了充电桩，连犄角旮旯都种上了小桃树，这里住着比新楼盘还舒坦！”

“背街小巷作为城市的‘毛细血管’，直接关系到市民的日常生活和城市整体形象。乌兰察布以整治背街小巷为抓手，深入实施城市品质提升行动。坚持全面攻坚破拆路面、排水管网，以‘绣花功夫’推进‘净巷行动’，实现道路边角沟缝、墙根、绿地根部等细节位置的深度保洁。开展路灯维护检修工作，1.2万盏路灯照亮回家‘最后一米’，基础设施服务水平得到全面提升。万名党员干部下沉一线，与居民群众携手劝止乱堆乱放、私搭乱建等不文明现象，实现环境干净整洁、交通井然有序，700条脏乱差、曾被遗忘的‘毛细血管’焕然一新。

农贸市场曾是乌兰察布城市管理的痛点，占道经营、环境脏乱曾是其真实写照。如今，走进集宁区任意一家惠民园，宽敞明亮的购物环境、整齐划一的摊位布局、实时公示的检测数据，无不彰显着城市管理的新气象。按照“科学选址、分批推进”原则，乌兰察布在居民集中区建成10个标准化惠民园。每个惠民园不仅配备中央空调、智能电子秤等硬件设施，更设立食品安全快检室，实现“每日抽检、即时公示”。市场监管部门派驻专人驻点监管，建立商户信用档案，推行“红黑榜”制度，让消费者买得放心、吃得安心。

“以前在马路边摆摊，日晒雨淋不说，还要东躲西藏。现在有了固定摊位，生意更稳定了。”在惠民园经营蔬菜摊位的李大姐笑着说。惠民园成为了乌兰察布文明城市创建的亮点，展现了整洁有序、诚信经营的新风貌。

在改造物质环境的同时，乌兰察布将构建和谐宜居的生活视为核心目标，尤为注重精神文明的引领与塑造。全市1235个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实现城乡社区全覆盖，这些实践站不仅是理论宣讲的“红色课堂”，更成为服务群众的“暖心驿站”。在这里，“银发艺术团”用歌舞传递正能量，“星火服务队”开展邻里互助……368个新时代文明实践品牌项目如繁星点点，累计服务群众达260万人次，文明风尚已融入城市血脉。

在集宁区黄土场村，“星级文明户”评选带动家家种绿植、户户挂家训，泉山街道刘大爷家的“孝老爱亲公约”被制成模板推广，滨河小区的张大姐说：“以前楼道堆杂物，现在争着摆盆景，连孩子都知道垃圾要分类投放！”

社区、小区内，精心设计的宣传栏如春风化雨，潜移默化地传递着和谐共处、绿色生活的理念。随处可见的志愿者，如同城市的温暖使者，活跃在助老扶幼、环保宣传等各个领域。定期开展的文明家庭、身边好人等选树活动，使居民们的文明素质显著增强。市民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认同度和满意度大幅提升，这不仅是乌兰察布市宜居建设的成果，更是城市文明进步的标志。

十年耕耘志不移，满城旧貌换新颜。从人居环境到文明风尚，从和谐氛围到幸福图景，乌兰察布的城市名片正

焕发出夺目光彩。如今的乌兰察布，正以宜居为底色，以幸福为追求，让“塞外明珠”的美誉在每个人心中绽放光彩。

## 创新治理：激发文明持久力

十年磨一剑，文明谱新篇。乌兰察布以“有解”“优解”“主线”“为民”“破题”五种思维为引领，构建起“领导领衔、四级联动、全民共治”的创城体系，将文明创建转化为“日常常态”，让文明基因深深融入城市血脉，成为代代相传的精神财富。正如社区书记王丽娟说：“文明不是一阵风，而是四季常青的风景。”

市委政府高度重视，统筹推进。70余名市区领导干部包联12个街道，229个单位与564个小区结对共建，形成“四个一”(一套任务书、一份问题清单、一张路线图、一系列测评表)工作法闭环管理链条；任务书明确目标，问题清单精准施策，路线图细化步骤，测评表量化成效。20余项规范性文件搭建起文明框架，《诚信建设方案》培育诚信商户上万家，《市民文明公约》覆盖百万市民生活场景，《志愿服务管理办法》指引几十万志愿者穿行大街小巷，文明从“创建指标”转化为“城市基因”。

300余名“文明监督员”与1400名商户“街长”共同织就城市治理网络，300余个百姓意见箱与12345热线搭建起民情“高速路”，市民群众在“三包”机制带动下掀起全民共治热潮——这是乌兰察布用民心聚力绘就的文明图景。在集宁区，商户李建国作为“街长”每天巡查责任路段：“过去门前三包是任务，现在是习惯，街坊邻居都争当文明标兵！”市民满意度达99.9%，诠释着制度之力与民心之暖的双向奔赴。

从“街长制”全域覆盖到“志愿红”品牌闪耀，从“问题即报即改”到“文明观念入心入行”，乌兰察布让创建融入日常、化为经常。如今的乌兰察布，既有硬化路面与智能车棚构建的“生活便利圈”，也有“四点半课堂”、为老服务中心织就的“幸福守护网”，更有人参与的“文明能量场”。市民张秀兰感慨：“过去创城是政府的事，现在是我们每个人的事，文明已经成了生活的一部分。”文明实现了永驻，城市基因实现了代代相传。

十年创城路铿锵，文明薪火永相传。乌兰察布以制度创新为经，以民生需求为纬，织就城市文明的锦绣华章。从“创建指标”到“城市基因”，从“政府主导”到“全民参与”，乌兰察布正以文明为魂，以实干为基，在新时代的征程上让文明之光闪耀在北疆大地。

## 再启新程：汇聚文明续航力

创城不易，守城更难，文明创建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站在“全国文明城市”的新起点，乌兰察布将以“重启征程再出发”的魄力、“砥砺奋进再出发”的定力、“勇毅前行再出发”的毅力和更高的标准、更实的举措、更大的力度，推动文明城市创建向更深层次、更广领域、更高水平迈进，努力打造新时代文明城市建设的“升级版”。

“这份荣誉不是终点，而是新的起点。”乌兰察布市委常委、宣传部长、市文明办主任李建军表示。未来，乌兰察布将重点实施“五大提升工程”：实施文明素养提升工程，深化“文明细胞”创建活动，推动文明单位、文明社区、文明家庭等创建向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延伸，不断推动创建工作纵深发展。推进城市品质提升工程，重点推进老旧小区改造、背街小巷整治，持续打造“15分钟便民生活圈”。开展智慧城市建设工程，完善“城市大脑”管理平台，实现城市管理“一网统管”，让城市更聪明、更智慧。深化志愿服务提升工程，推动志愿服务向专业化、项目化、品牌化发展，打造“乌兰察布志愿之城”品牌。推进文化惠民提升工程，建设一批城市书房、文化驿站等新型文化空间，实施“百场精品文艺演出进基层”活动，让市民在家门口就能享受高品质文化生活。

同时，乌兰察布将建立健全“三项长效机制”：完善常态化创建机制，把文明城市纳入考核体系，确保创建工作常抓不懈。健全群众参与机制，创新“市民巡访团”“文明随手拍”等载体，让市民真正成为城市文明的参与者、监督者和受益者。积极构建数字化评价机制，充分借助地区产业发展优势，探索运用大数据分析技术，建立动态监测评估系统，实现创建工作科学化、精准化、数字化。

“我们要擦亮‘全国文明城市’这块金字招牌，让文明成果惠及每位市民。”市委书记周凯表示，全市上下将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按照全国精神文明建设表彰大会部署要求，继续发扬“吃苦耐劳、一往无前、不达目的绝不罢休”的蒙古马精神，全面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推动文明城市创建向更高层次迈进，让文明之花在祖国北疆常开常盛，让奋进的乌兰察布，向幸福更进一步！

(乌兰察布市委宣传部)

## 科学种田有“智”更有“质”

(上接第一版)

耕地机犁地、播种机播种、无人机除虫、收割机收获……如今，从耕到种、从管到收，越来越多的现代农机设备在四子王旗的田间地头大显身手。据悉，2024年全旗总播面积达189万亩，农业综合机械化率达85.5%。

## 服务升级，推动农业现代化

农机社会化服务是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能够有效促进

农业规模化、标准化和现代化发展。

2024年，四子王旗通过大力培育和发展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有效促进全旗农机服务组织快速发展，服务能力明显增强，服务领域进一步扩大，农机组织化程度不断提升。截至目前，全旗共有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53个，其中农机专业合作社21个，2024年开展农机社会化服务面积达30万亩。

“我们合作社每年种植马铃薯、玉米共1300多亩，购买的大型农机不仅可以满足自己的种植需求，还可以

为周边村民及其他旗县的种植户提供农机社会化服务。”四子王旗福红农机专业合作社负责人刘福俊介绍，“我们主要进行春耕、春播、中耕、打药、秋收等农机社会化服务，共有员工40余人，平均每年服务面积达18万亩。”

近年来，四子王旗不断探索发展“大田托管”“一站式”“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等多样化农机社会化服务模式，积极鼓励农机服务组织通过跨区域作业、订单作业、农业生产托管等多

种形式，开展高效便捷的农机作业服务，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并与家庭农场、种植大户、普通农户等组建农业生产联合体，实现机具共享、互利共赢。

“农机一小步，农业一大步。如今的四子王旗，从传统的‘犂锄镰犁’到现在的‘金戈铁马’，伴随着农业机械化的推广和应用，农业正在逐渐摆脱传统的人力密集型生产模式，向高效、精准的现代化农业模式转变，推动广袤乡村不断焕发新的生机与活力。”

敏高兴地说。

此次全国精神文明建设表彰大会还授予3316个村镇全国文明城市称号、4688个单位全国文明城市称号、798户家庭全国文明城市称号、890所学校全国文明城市称号；授予239名(组)同志第九届全

国道德模范提名奖。其中，我市察右前旗土贵乌拉镇、丰镇市隆盛镇柏宝庄村等10个村镇、乌兰察布市气象局、乌兰察布市消防救援支队等11家单位，尚东平家庭、集宁区实验小学，分别被授予全国文明城市、全国文明城市、全国文明

家庭、全国文明校园称号；董鸿儒、关慧明获第九届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

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不是终点，而是迈向更加美好未来的新起点，文明城市的发展新篇章，仍需你我携手同行。

## 云沃固废处置(商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工业固废渣场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云沃固废处置(商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工业固废渣场扩建项目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地点:商都县七台镇东大街村东南810米处(原商都县工业园区工业固废渣场内)

工业固体废物。本项目采用收集、贮存方式处置工业固废,处置方式为无害化处置。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云沃固废处置(商都)有限公司  
联系人:皇甫军  
电话:18804743338

三、环评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内蒙古鸣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凌工  
电话:13789416134

四、公众意见表网络连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OLWlZDppyRnZyIVx--Lo25A?pwd=ivlv>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若对本项目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或建议,可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通过上述方式以书面形式联系和反映。  
特此公告

## 内蒙古熙泰再生资源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及有机肥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等文件要求,现公示如下:

一、项目概况  
名称:内蒙古熙泰再生资源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及有机肥项目变更  
地点:项目位于内蒙古乌兰察布新材料产业开发区察右后旗产业园内

蒙古熙泰再生资源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厂区内。

二、征求公众意见主要事项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受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  
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

t20181024\_665329.html  
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下载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r2aNoSX6oOj83dwUBvr--og?pwd=c9kk> 提取码:c9kk

还可向环评单位索取纸质版报告查阅。  
三、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内蒙古熙泰再生资源处理有限责

## 拟申请注销登记公告

按照《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有关规定,乌兰察布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拟向乌兰察布市事业综合登记管理局申请事业单位法人注销登记。乌兰察布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法人注销后,如涉及该单位的债务债权等一应事项,均由乌兰察布市城市管理保障中心承接。

特此公告  
乌兰察布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5年5月21日

任公司 何总 15374699222

四、承担评价工作的环评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内蒙古金土资源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宋工 13684750361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填写公众意见表后寄送至建设单位或填写电子版后发到邮箱(297544190@qq.com)。